



內部控制建議書

受文者：一貫道崇德學院

主旨：函告本會計師查核 貴學院111學年度財務報表時，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結果，請 查照。

說明：

貴學院111學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查核竣事。本會計師受託查核之主要目的，係對 貴學院財務報表表示意見。為達成此項目的，曾就 貴學院之內部控制制度予以瞭解，以為擬訂查核程序之依據，並有助於本會計師查核工作之規劃與執行。

內部控制制度之建立與維持係理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其建立之目的係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與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合理之確保係基於內部控制制度之成本不應超過其所產生效益之觀念，而成本與效益之評估則有賴管理者之估計與判斷。本會計師對於內部控制制度之考量僅限於與查核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

本會計師對 貴學院內部控制之研究及評估，係以抽樣方式辦理以決定證實性測試之性質、時間及範圍，因是並不能保證 貴學院該制度上之所有缺失，必能於研究及評估時全部發現。

本會計師於上述抽核過程中發現有關之建議事項說明如後，以供參考。

壹、民國111學年度內部控制建議事項：就查核範圍內，尚未發現內部控制有重大缺失。

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乾 萌



會計師 孫 慶 國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1 月 1 6 日